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 受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收到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中国证监 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(受理序号: 222367)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 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事项的行政许 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,认为该申请所有材料齐全,决定对该行政许 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,能 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该事 项的审核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